# 文藻外語大學113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簡章

**壹、甄選依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要點。

**貳、甄選名額：**6名，至少4名為修習雙語教學次專長學生。

**參、獎學金金額：**新台幣8,000元/月，自錄取次月起請領，除教育部及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另有規定外，受領至該學年結束為原則。

**肆、申請資格：**112學年度應符合以下各項資格：

一、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具師資生資格之在學師資生（不含海外交換生、保留學籍生、師資培育公費生、師資培育助學生等）。

二、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80分以上。

三、112學年度第2學期操行成績達80分以上。

**伍、申請時間：**自113年7月1日（一）上午9時起至113年7月15日（四）下午4時止。

**陸、申請方式：**

一、書面報名，並將申請表及繳交文件合併為一個檔案另以email寄至ttc@mail.wzu.edu.tw，主旨為「113師獎金申請-(申請人姓名)。

二、申請學生請檢附下列資料，向本中心辦公室提出申請：

（一）甄選申請表（如附件1）

（二）112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影本乙份

（三）如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請另檢附戶籍所在地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書影本乙份。（證明書上需記載申請學生姓名）

（四）需註記雙語次專長修習狀況及英檢現況。

**柒、申請流程：**

申請截止日後，即由本中心進行資格審查，並於113年7月19日（五）下午4時前於本中心網站公告合於資格審查者擇優應試(面試)名單及規定。

**捌、甄選方式（應含應試項目、配分比重、及成績計算等）**

一、學業成績（佔60％）、面試（佔40％），合計100分。

二、當甄選總成績遇有2人以上相同時，以下列排序擇優錄取：

（一）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二）於獎學金受領期間可完成修習「課程發展與設計(雙語教學)」或「國民小學教學實習(雙語教學)」者。

（三）學業成績表現。

（四）面試成績。

**玖、面試日期及地點**

預計於113年7月23日（二）上午進行遠距面試，面試時間另行通知，逾時未出席者，視同自動放棄，不得異議。

**拾、錄取、備取規定**

本甄選列正取生6名、備取生若干名。

提請委員會議審議後，於113年7月25日（四）16時前，於本中心網站公告正取及備取名單（相關資訊及細節公告於本中心網站，不另行通知）。

**拾壹、錄取生之放棄與備取生遞補**

一、正取生之放棄：如有正取生欲放棄，需於113年7月26日（五）12時前向本中心辦公室提出。

二、備取生之遞補：如有正取生放棄之遺缺，由備取生依序逕行遞補。

**拾貳、其他重要規範**

一、受領本項獎學金之學生，後續應依「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要點」及「文藻外語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學生輔導要點」辦理，敬請詳閱，以維護自身權益。

二、本中心有權進行本簡章之解釋，對本簡章有疑義者應依本中心解釋為準。

三、對於本獎學金錄取後之受領金額、權利、義務、檢核及輔導等事宜，請洽本中心。

**文藻外語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13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申請資料-甄審申請表**

|  |
| --- |
| **申 請 學 生 填 寫** |
| 姓名 |  | 班級 |  |
| 學號 |  | 性別 |  |
| 手機 |  | E-mail |  |
| **申 請 學 生 自 我 檢 核** |
| 學生勾選 | 檢核項目 | **審查欄****（申請者請勿自行填寫）** |
| □已確認 | 112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具正式師資生資格之在學師資生（不含海外交換生、保留學籍生、師資培育公費生、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師資生、師資培育助學生）。 | □審查符合 |
| □已確認 | 112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正本(含學業總成績班級排名名次證明)。 | □審查符合 |
| □已確認 | 112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正本(操行成績達80分以上)。 | □審查符合 |
| □有證明□無證明 | 戶籍所在地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書影本乙份。 | □審查符合 |
| □申請□不申請 | 本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教育學程雙語教學次專長甄選學生報名表 | □審查符合 |
| 申請人簽名 | 本人已詳閱申請內容並依相關規定申請，繳交之表件及資料並無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如有不實，願取消申請及錄取資格， 若有涉及違法之情事者，將負法律責任。**同意學校依據「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蒐集個人資訊。**簽名： 日期：113年 月 日 |
| **資格審查結果** |
| □通過□未通過中心助理簽章：　　　　　　 中心主任簽章：　　　　　　 |

**文藻外語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13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申請資料-自述暨學習計畫書**

|  |
| --- |
| **自述（含過去學習表現與教育信念自我陳述）** |
|  |
| **學習計畫** |
|  |

**文藻外語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13學年度**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教育學程雙語教學次專長甄選學生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報名序號 | (中心填寫)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  |  |
| 學 號 |  | 姓 名 |  |
| 所屬學制 | ⬜日間部 | (□碩士班 □四技部 □二技部) |
| ⬜進修部 | (□碩士在職專班 □四技部 □二技部) |
| 就讀系所 |  | 性 別 | ⬜男 ⬜女 |
| 年 級 |  | 班 級 |  |
| 生 日 |  年 月 日 | E-mail**數字**請劃記底線 |  @ |
| 手 機 |  | 通訊地址 | ⬜ ⬜ ⬜ |
| 前一學期操行成績 |  分 |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  分 |
| 修習狀態 | 預修本校雙語課程情形 |
| ⬜不曾預修 | ⬜曾預修(請續填於本校師培預修紀錄) |
| 科目名稱 | 未曾預修請打叉 | 修習學期(學年-學期) |
| 兒童英語 | ⬜ | － |
| 自然科學概論 | ⬜ | － |
| 健康與體育 | ⬜ | － |
| 課程發展與設計(雙語教學) | ⬜ | － |
| 國民小學英語文教材教法 | ⬜ | － |
| 國民小學自然科學教材教法 | ⬜ | － |
| 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教材教法 | ⬜ | － |
|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雙語教學) | ⬜ | － |
| 繳交文件確認 | 必備文件 | ⬜報名表(以 A4 影印紙列印)⬜具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聽、讀）通過之英語能力或符合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以上之英語考試檢定及格證書語檢證照文件計 份證照名稱： 成績：聽 讀 說 寫 ⬜前一學期成績單(含操行成績) |

**文藻外語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師資培育獎學金獲獎學生報到單**

|  |  |
| --- | --- |
| 甄選類別 | ■師資培育獎學金 |
| 姓名 |  | 身份證字號 |  |
| 系級 |  | 學號 |  |
| 手機號碼 |  | E-mail |  |
|

|  |
| --- |
| □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未領有教育部核發之公費及其他獎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不在此限）並依學校規定受領奬學金。若於受領獎學金期間未符合本校受獎學生輔導要點輔導歷程之規範，將由學校停發部分獎學金。相關規範請參考「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要點」第八點第2項：師資生於受領獎學金期間未符合第五點各款規定者，學校應依其未符合之款數計算獎學金停發之月數，每一款停發一個月之獎學金。此 致師資培育中心 |

 |
| 銀行名稱 |  |
| 分行名稱 |  |
| 帳號 | ※匯入獎學金用，**須為學生本人帳戶** |
| 學生簽名 |  | 委託人簽名 |  | 113 年 月 日 |

注意事項：本錄取報到單須於113年7月26日(星期五)12時前親自(委託)繳交或傳真(正本需兩天內補繳)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以免權益受損。（考量疫情影響，此單得以掃描檔email寄至中心信箱ttc@mail.wzu.edu.tw辦理。